









景興國中生活簡介

學務處生教組長:蕭千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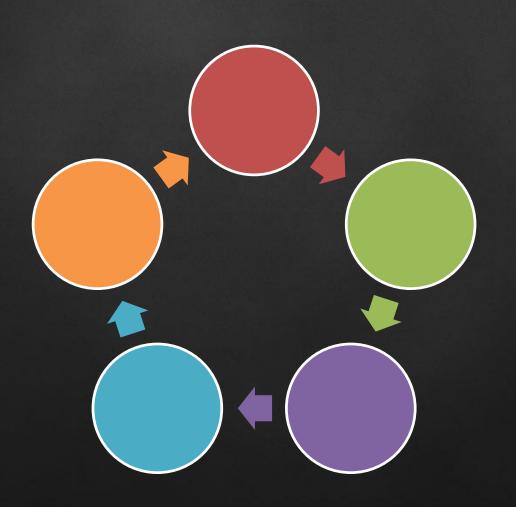
Part One



圖像製作者:本校視覺藝術老師王睿睿老師

王酱

景興學生的五項修煉



有 禮貌

勤

學習



守 秩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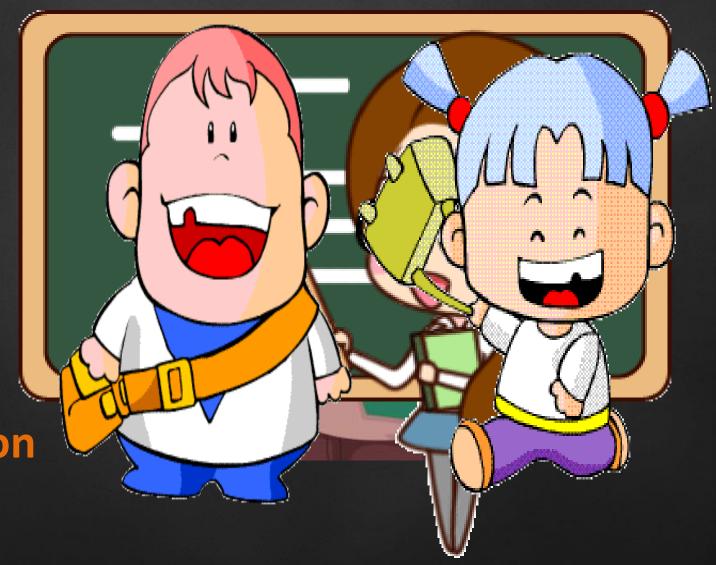
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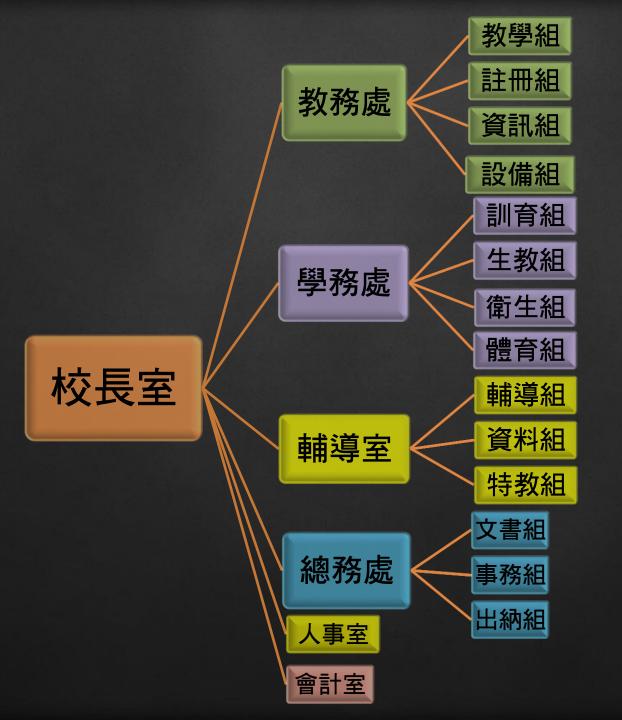
整潔

重 運動 Part Two

學校的組成

School organization







Part Three

學校的一天 之 上午

7:30~7:50

打掃時間

7:50~8:20

早自習

8:25~9:10

第一節課

9:20:~10:05

第二節課

10:05~10:20

SH150運動時間

10:20:~11:05

第三節課

11:15:~12:00

第四節課

學校的一天 之 下午

12:10~12:25

午餐時間

12:25~12:35

回收廚餘

12:35~13:05

午休時間

13:15:~14:00

第五節課

14:10~14:55

第六節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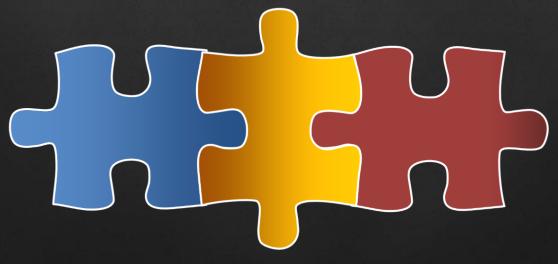
14:55~15:15

打掃時間

15:15:~16:00

第七節課





Part Four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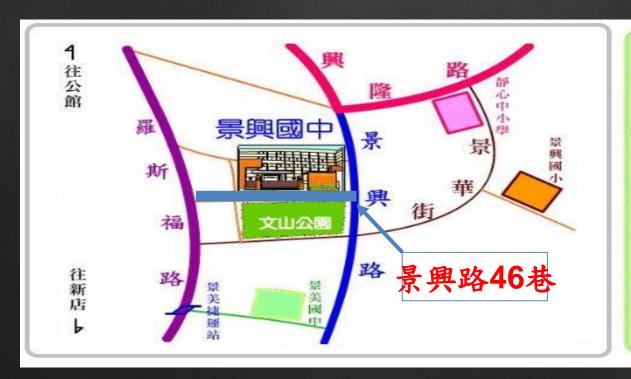
生活教育基本要求



一、生活作息注意事項

校門開啟	07:00	注意事項
到校打掃	07:30	未打掃將扣生活教育競賽分數、不可 打球運動
早自習	07:50	未到學校則登記遲到
領餐	12:00~12:10	領取午餐(團膳、合作社、川堂)
用 餐	12:10~12:25	在教室用餐、不可在走廊走動
環境整理	12:25~12:35	廚餘回收、教室打掃
午 休	12:35~13:05	禁止在教室外遊蕩
下午打掃	14:55~15:15	把握時間打掃、不可打球
平日放學	16:00	生活教育競賽須加強班級留校時間
輔導課放學	17:00	不得在校園周遭聚眾喧鬧

二、交通安全注意事項



開車:

- ●由公館往羅斯福路六段 至全國加油站對面三福 街口直走。
- 由公館往興隆路一段直 走至景興路。

公車:

- ●往新店的公車,至三福 街口站下車。
- ●往木柵的公車,經景與 路至景與國中下車。

捷運:

●新店捷運線至景美站。

- (一)家長接送請勿進入景興路46巷。
- (二)學生穿越馬路時請遵守交通號誌。
- (三)不鼓勵騎自行車上學,如有需求請至學務處申請。

◆上學、放學注意事項(一)





- 1.紅線禁止停車。
- 2.家長接送請在黃線接送。
- 3.學校側門為汽車出入口。







◆上學、放學注意事項(二)





景華公園地下停車場出入口注意事項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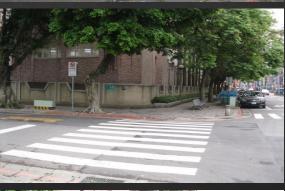
- 1.穿越出口小心汽車出入。
- 2.上下學請走行人穿越道穿越景興路46巷。

◆上學、放學交通注意事項 (三)



景興路46巷口注意事項: 穿越行人穿越道,遵照交通 號誌,聽從導護老師指揮。







◆上學、放學交通注意事項 (四)



景興路46巷&三福街口注意事項: 遵守交通號誌走行人穿越道。







三、服裝儀容規定(一)

- (一)髮式規定以<u>自然、整潔、不奇怪原則</u>, 建議男學生髮長不蓋過眉際、不覆耳、 髮根不蓄髮,女學生髮長過肩建議髮圈 束髮處理(除基於上課衛生與安全考量, 由任課教師規範)。
- (二)不化妝、不畫眉、不戴耳環、項鍊等。
- (三)指甲部分應修剪至適當長度,不塗指甲油(含透明),避免藏污納垢影響衛生。

三、服裝儀容規定(二)

- (四)不穿垮褲、不內衣外露,除當日有體育課穿體育服外,一律穿制服,並繡上學號。制服、運動服長度可調整但版型不得修改。
- (五)襪子顏色以白色、黑色、灰色等單色為 主;裙子長度不可短於膝上5公分。
- (六)不塗鴉、破壞書包、書包不吊掛飾品。
- (七)服裝儀容不整屢勸不聽將依本校獎懲實 施要點辦理。

符合標準



符合標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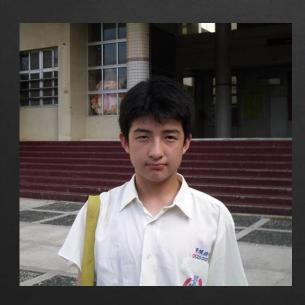
符合標準



頭髮過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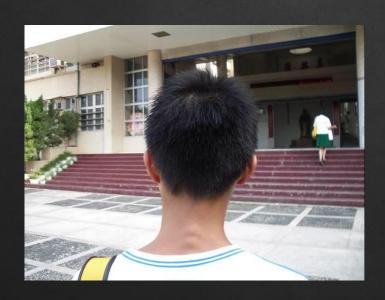
符合標準



頭髮過長



符合標準



有待改進



制服

符合標準



有待改進



制服

符合標準



有待改進



四、攜帶手機到校管理辦法(一)

- (一)需填寫申請書,經家長、導師簽章後, 以班級為單位將名單送交學務處生教組 彙整列管。
- (二)經申請後得攜帶手機到校,並交付學務 處暫存保管,放學後始得領回。 (無第八節課者統一於16:00發回,有第 八節課者統一於17:00發回)
- (三)到校後手機應關機,以班級為單位統一 收齊送交學務處暫存保管。

四、攜帶手機到校管理辦法(二)

- (四)若家長有緊急事件需聯絡,請直接電洽 學務處2931-6371、2932-3795。
- (五)若學生有緊急事件需聯絡,請至學務處 或洽導師協助處理。
- (六)未經申請而攜帶手機到校,或經申請卻 未交付暫存保管者,得由學校通知家 長領回。
- (七)在校違規使用手機者酌予小過以上懲處。

五、飲食衛生(一)

- (一)本校學生中午用餐方式如下:
 - 1.至合作社購買午餐。
 - 2. 訂購團膳。
 - 3.家長親自或委託外送便當。
 - 4.自帶便當。
 - 5.本校嚴禁訂購外食及飲料。

(二)用餐地點:

為培養正確飲食習慣及維護校園環境衛生,學生一律在班級教室內用餐,嚴禁邊走邊吃,午餐時間不得於操場打球。

五、飲食衛生(二)

- (三)上輔導課若需購買點心可提前至本校合作社購買包子或麵包等(合作社營業時間至下午15:30)
- (四)若家長委託代訂午餐,則必須至學務處 填寫申請書,餐盒外袋上註明學生班級 與姓名,並於12:00前送達餐車。
- (五)本校自105學年度起禁用一次性使用餐 具進入校園,在校用餐應使用環保餐具。

六、請假流程



◆ 凡未依規定辦理均以曠課論處,學務處亦會追蹤查辦

七、禁止攜帶之物品

- (一)菸酒、撲克牌、刀械禁品、不當漫畫書、電動玩具等學校課程所用不到物品,一律禁止攜帶。
- (二)私自攜帶上述物品進入校園,由學務 處代為保管,通知家長親自領回,並 依校規輔導懲處。

八、生活教育評比(一)

- (一)整潔部分:
- 1.教室內、走廊是否乾淨?(有無垃圾等棄置物)
- 2.掃除用具是否歸定位?拖把架有無擦拭?
- 3.垃圾是否做好分類?
- 4.外掃區有無打掃或滯留棄置物。
- 5.花台有無澆水?洗手台是否清潔?(是否有垃圾等棄置物)

八、生活教育評比評分重點(二)

- (二)秩序部分:
- 1.上課時間秩序情形。(認真或欠佳)
- 2.晨讀、午休秩序情形。(優良或欠佳)
- 3.週會、朝會整隊情形。(是否迅速、整齊、 安靜)
- 4.外堂課或放學桌椅是否靠攏?門窗是否關妥?
- 5.班級服裝是否整齊?

八、生活教育評比獎懲

- (一)每週獲優等的班級頒發榮譽狀一只, 連續三週優等或累計達五次優等者, 全班記嘉獎一次。
- (二)每週未達60分之班級,隔週週三放學 後留校,加強生活教育輔導。
- (三)班級幹部期末敘獎將參考各班全學期 生活教育評比表現核定,其敘獎細則 另訂之。

- ◆以上相關詳細資料,可參考新生始業輔導手冊。
- ◆對於學校生活教育規定有任何問題, 請至學務處詢問。

基本教練



向右看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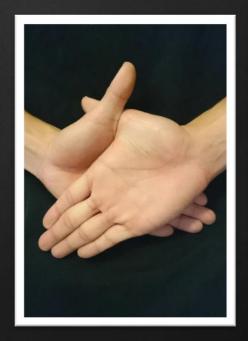
- (一)口令:「排頭為準、向右看-齊,向前-看」
- (二)動作:
- 1. 聞「向右看一齊」口令時,排頭高舉右手, 各學生插手擺頭,腳跟不動。左手肘提高, 手掌貼於腰際,五指併攏朝下;右手一樣緊 貼右大腿。擺頭時頭右轉和隔壁同學看齊, 腳尖切線對齊。
- 2.排頭插左手不擺頭,排尾向右擺頭不插手。
- 3. 聞「向前-看」時,所有人迅速恢復立正姿勢。

立正

- (一)口令:「立正」
- (二)動作:
- 1.兩腳跟靠攏併齊,腳尖向外分開45度, 雙腿挺直,兩膝靠攏,體重平均落於腳 跟及腳掌之上,小腹稍向後收,胸部自 然前挺。
- 2.兩臂自然下垂,手心向內,兩手五指伸 直併攏,手掌及指與腿相接,中指貼於 褲縫,手肘微向前引,頭要正,頸要直 ,口要閉,下顎微向後收,兩眼凝神平 視正前方。

稍息

- (一)口令:「稍息」
- (二)動作:
- 1.左腳向左橫移30公分,約與肩同寬, 兩腿伸直。
- 2.同時兩臂向後,以左手握住右手, 虎口交叉,拇指伸直,餘四指併攏 伸直,掌心向外,置於腰帶下緣, 上體保持正直。



向右轉

(一)口令:「向右一轉」

(二)動作:

1.以右腳跟為軸,將左腳跟及右腳尖略為提起, 以左腳尖及右腳跟同時用力,使身體與兩腳一 致向右旋轉90度。

2.體重移於右腳, 左腳向右腳靠攏 成立正姿勢。



向左轉

- (一)口令:「向左一轉」
- (二)動作:
- 1.以左腳跟為軸,將右腳跟及左腳尖略為提起, 以右腳尖及左腳跟同時用力,使身體與兩腳一 致向左旋轉90度。
- 2. 體重移於左腳,右 腳向左腳靠攏成立 正姿勢。



向後轉

- (一)口令:「向後一轉」。
- (二)動作:
 - 1. 開動令,右腳順原方向 後引,使腳尖與左腳跟 離開約二指寬。
 - 2.兩腳尖約略提起,以兩 腳跟為軸,從右旋轉 180度。
 - 3. 將右腳後收向左腳靠攏成立正姿勢。



坐下

- (一)口令:「坐下」
- (二)動作:
- 1. 兩腳前腳掌著地,同時兩腿下彎,坐在地上, 兩腿保持原來交叉姿勢。
- 2.使腿放平,兩手掌心向下分置兩膝,上體保持

正直、腰桿打直,眼睛注視前方。

敬禮

- (一)口令:「敬禮」、「禮畢」
- (二)動作:
- 1.舉右手,小臂向上彎曲,食指、中指和無名指併攏伸直,拇指扣住小拇指第一指節(如發誓手勢)。
- 2.右手食指輕放右眼眉梢,掌心稍向外 方,上臂與肩同高,上體保持正直, 同時向受禮者注目。
- 3. 聞「禮畢」口令時,右手迅速自然放下,成立正姿勢。

